公司代码:600933 公司简称:爱柯迪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柯迪	60093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龙柱	龚依琳
电话	0574-87562112	0574-87562112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	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
电子信箱	ikd@ikd-china.com	ikd@ikd-chin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95,416,173.34	5,296,796,563.65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54,672,537.46	4,077,954,425.91	-0.5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92,720.44	482,480,662.54	-33.28
营业收入	1,029,172,118.13	1,252,590,360.48	-1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659,364.41	201,764,035.49	-2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285,759.06	167,670,223.64	-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5.19	减少1.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4	-29.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4	-29.1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46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爱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3	287,118,277	287,118,277	无	
领拓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60	116,816,185	116,816,185	无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1.63	99,877,295		无	
张建成	境内自然人	8.28	71,095,216	71,095,216	无	
宁波领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3	63,794,591	63,794,591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40	12,000,030		无	
王振华	境内自然人	1.34	11,475,505	11,475,505	无	
宁波领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0,106,629	10,106,629	无	
宁波领鑫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8,950,787	8,950,787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8,113,30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直接股东张建成持有爱柯迪投资55.81%的股权;张建成持有宁波领智51%的股权,宁波领智为宁波领挈、宁波领祺、宁波领鑫、宁波领荣、宁波领禧的普通合伙人,宁波领智分别持有宁波领挈0.87%份额、宁波领祺0.55%份额、宁波领鑫0.62%份额、宁波领荣0.93%份额、宁波领禧1.15%份额;张建成分别持有宁波领挈27.12%份额、宁波领祺41.87%份额、宁波领鑫53.11%份额、宁波领荣57.20%份额、宁波领禧62.44%份额;2、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直接持有爱柯迪投资21.48%的股权;3、董事、直接股东王振华直接持有宁波领挈11.37%份额;4、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作为国内领先的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专业供应商,公司聚焦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新能源、电动化、自动驾驶方向。坚持"一切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的经营理念,大力推进新制造(精益化、自动化、无人化、智能化、数字化工厂的统合建设);严守契约精神,积极参与客户产品的先期设计和同步开发,为全球汽车市场提供有关汽车轻量化铝合金产品解决方案;追求卓越的管理技术、制造技术,并向"零缺陷"挑战;追求卓越运营及快速反应的品牌战略;追求拥有充足的现金流经营;追求高标准的安全、环保管控;履行社会责任,实现长期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初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围绕"开源节流"的主导思想,以"全球化布局"和"新制造"作为双轮驱动,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短期内承受了较大经营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917.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84%,实现利润总额19,754.0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65.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29%,总体而言,各项业务经受了考验。

同时,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为公司赢得难得的"休整期",这在过去十年,产能一直处于紧张的情况下是难能可贵的。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转型升级、技术转型升级再提速,新项目开拓迎来前所未有的机遇,为"下一次地再出发"夯实良好基础。

(1)新能源汽车项目再起航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新项目寿命期内预计新增销售收入再创新高。面对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发展,特别是随着大众MEB平台、Tesla国产车等的推出,加大在新能源领域的市场布局,加大在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上的产品开发力度。截至目前,已获得或已开发博世(Bosch)、大陆(Continental)、联合电子(UAES)、麦格纳(Magna)、马勒(Mahle)、三菱电机、李尔(Lear)、舍弗勒(Schaeffler)、博泽(Brose)、埃贝赫(Eberspaeche)、Proterra、伟创力等新能源汽车客户或新项目。"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按期建设,该项目按原计划已于2020年6月厂房竣工交付,面对新能源汽车新项目的不断增加及订单的不断放量,使得公司可以围绕"专业化生产,打造隐形冠军产品",深耕精细化管理,按照客户的产能需求配备,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

(2)技术转型升级提速,"产品超市"雏形初显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深圳市银宝山新压铸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银宝压铸在高固相半固态成型技术具备一定的先行经验,专注制备高致密性、高力学性能的铸件,能有效实现产品的低成本和高性能的结合;同时认缴出资2,500万元,投资设立南京迪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围绕汽车、工业用无油涡旋空压机产品(协同效应的总成部件)展开"二次成长曲线"的探索。至此,公司在高压压铸、低压控铸、半固态成型技术等领域形成布局,使得公司为客户量身打造的具备不同型号、不同规则、不同性能的"产品超市"供应能力更加强大,服务范围更加广泛,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采购需求。

(3)"危中有机",生产、销售基地"四足鼎立"

面对产品进入"成熟期",面对外部环境变化与动荡,"危中有机",围绕主业,主动、积极、慎重布局产品类型、生产基地。截至目前,公司先后在柳州市柳东新区取得土地使用权90.62亩,计划建设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在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取得土地使用权118亩,计划建设爱柯迪科技产业园项目;在德国设立研发和项目中心,国际化进程再进一步,形成华东基地(宁波)、北美基地(IKD MEXICO)、欧洲研发和项目中心、西南基地(柳州)"四足鼎立"新格局。

(4)管理转型升级提速,"爱文化"生生不息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难得的"休整期",流程再造项目加速展开。围绕建设"学习型组织"的教育培训体系,开展"团队学习"、"行动学习"教育培训课程,培养学以致用,培育能文能武、文武双全、全面发展的不同层级的教练队伍,"启明星计划"、"卓越百人工程师"、"薪火计划"等管理水平、应用技能提升行动相继展开。

(5)以人为本,以"为业务创造价值的奋斗者"为本

继续深化"分钱"机制,以"为业务创造价值的奋斗者"为本,不断提高核心员工、优秀员工的向心力、凝聚力,让"IKD大家庭"家的感觉、感情更加深入人心。促进管理技术、制造技术队伍和销售队伍的快速成长,实现人才队伍建设能力和人才在行业中极具竞争能力。在推出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层)、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公司各层"一线"倾斜,向产品与客户相关的业务骨干倾斜的销售、项目、研发技术、质量等核心岗位人员)、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高层)、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基层)的基础上,继续推进全员持股计划,完成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将"分钱"机制深入至一线员工及优秀大学生,至此,约15%的员工成为公司的股东,"人人都是公司的主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年1月1日	
			合并	母公司
将预先收取的合同对价确认为合同负债,并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在"合同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预收款项	-1,306,363.73	-700,004.45
		合同负债	1,306,363.73	700,004.45
		递延收益	-412,950,384.82	-386,931,478.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950,384.82	386,931,478.8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6月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年6月30日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3,704,618.45	
合同负债	3,704,618.45	
递延收益	-428,631,368.61	-405,028,95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8,631,368.61	405,028,951.42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2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在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建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总经理张建成先生提名,同意聘任董丽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担任董事长助理职务。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第二、三、四、五、六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爱柯迪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附简历:

董丽萍女士:女,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8月参加工作,从事销售工作;2003年12月至今,先后任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8年1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丽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3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在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仲经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充分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4)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6)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系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致,该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77元/股调整为5.52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66)

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取消其激励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回购价格为5.52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4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7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824.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1元,共计募集资金1,522,022,4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128,903,2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393,119,2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3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31160002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上年年末余额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393,119,200.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98,219,304.84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803,765,786.06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870,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3,147.4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	1,870,000,000.00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赎回	80,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34,303,246.54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1,721,927.77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10,661,058.2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7,817,194.2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7,817,194.25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39,200,544.4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2,062.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赎回	110,000,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4,391,047.1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1,289,708.53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4,295,343.57

截止2020年0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1,241,185,635.30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定存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为52,361,778.8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04,295,343.57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94,295,343.5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0010122000730320	22,865,867.27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3901100029000135355	0.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0010122000782338	7,801,052.99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9060	25,858,357.94
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8929	36,587,891.61
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99429	1,182,173.76
合计			94,295,343.57

注1:由于"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将结存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账号:363673609158)的募集资金余额转入"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继续使用,并将该账户予以注销。

注2:由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结余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5%,为方便账户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将该项目资金余额转入"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继续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子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11月13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13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13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24日,本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24日,本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8年7月6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6月11日,本公司、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目标	是否能独立核算
1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通过新的创新研发平台建设,建立、健全企业技术创新机制,提高企业自主研发能力,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提供技术支撑,其效益主要体现在不断提升技术能力和竞争力。因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1月2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421,497,346.76元,该金额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1月23日出具瑞华核字[2017]31160017号鉴证报告。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21,497,346.76元。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需要,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12,327.00万元继续留存于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综上,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981,139,200.00	253,039,225.52	168,960,379.37
2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205,580,000.00	94,618,345.59	71,841,779.99
3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33,930,000.00	48,502,771.08	34,263,870.91
4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00.00	25,337,004.57	23,153,274.57
合计		1,393,119,200.00	421,497,346.76	298,219,304.84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2017年11月27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12月8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7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如期归还7,0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为1个月至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无未赎回理财产品。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0年5月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396.42万元以及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利息收入928.10万元,合计6,324.53万元(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投资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实施的"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

"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1、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为"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调整后募投项目的完成日期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2019年11月	2020年12月

2、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命周期、量产订货周期较长,公司新产品获取生产订单主要集中在未来5-7年内实现量产并实现销售收入。公司每年末会根据产品的PPAP批准状态与客户沟通达成未来一年各产品的销售预测数量,并编制下一年度销售预算。但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往往会根据终端市场销售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业务人员需定期追踪客户的需求变化情况,并及时把客户需求的变化传递给公司,及时调整预测数量,更新销售预测,以便公司及时安排、协调生产资源。2018年,中美贸易摩擦凸显,全球经济动荡,根据JATO Dynamics公布的数据,2018年全球乘用车和轻型商用车(LCV)总销量8,601万辆,比2017年减少约40万辆,同比下滑约0.5%,这也是自2009年以来的首次下降。2019年,我国汽车行业总体运行平稳,受政策因素和中美贸易摩擦等宏观经济的影响,产销量低于年初预期,自1990年以来首次出现负增长,但依然是全球最大的单一国家市场,占据了全球总销量的近1/3,而与此同时,欧洲和美国的总销量同比几乎持平。鉴于以上原因,本募投项目剩余部分设备投资进度有所放缓,根据当前建设进展,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决定对该项目计划进度规划进行优化调整,拟将该项目的建设截止期由原定2019年11月延长至2020年12月。

3、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部分募集资金调整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为35,89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7,089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本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涉及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19.44%,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调增(+)/减(-)金额(万元)	实施单位
	变更前	变更后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98,113.92	79,975.92	-18,138.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20,558.00	15,000.00	-5,558.00	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3,393.00	10,000.00	-3,393.00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	7,247.00	-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	27,089.00	27,089.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9,311.92	139,311.92	-	-

此外,本公司将"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实施的"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具体详见本报告之"三、(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9,311.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20.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485.4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118.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3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是	98,113.92	79,975.92	79,975.92	3,416.56	73,218.45	-6,757.47	91.55	2020年	4,824.52	是	否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是	20,558.00	11,814.19	11,814.19	765.75	11,814.19	0.00	100.00	2019年	887.95	是	否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是	13,393.00	7,789.39	7,789.39	839.61	7,789.39	0.00	100.00	2019年	824.45	是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7,247.00	7,247.00	7,247.00	17.75	7,247.00	0.00	100.0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是	-	27,089.00	27,089.00	8,867.06	24,036.21	-3,052.79	88.73	2020年	-	-	否
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	是	-	5,396.42	5,396.42	13.32	13.32	-5,383.10	0.25	2022年	-	-	
合计	-	139,311.92	139,311.92	139,311.92	13,920.05	124,118.56	-15,193.3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九)"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27,089.00	27,089.00	8,867.06	24,036.21	88.73	2020年	-	-	否
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5,396.42	5,396.42	13.32	13.32	0.25	2022年	-	-	否
合计	-	32,485.42	32,485.42	8,880.38	24,049.5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八)"、"四、(一)"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5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吸收合并基本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控股子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耐特精密",与公司并称"合并双方")。合并完成后,优耐特精密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和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合并方承接和管理,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合并双方基本情况

(一)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本公司,即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成

注册资本:85,737.79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08日

营业期限:2003年12月0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类、工业类、家电类精密铝合金压铸件产品、精密铸铁件和金属零件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模具、夹具等工装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自有厂房及办公用房出租;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投资管理。(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9,541.62	529,67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5,467.25	407,795.44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02,917.21	262,66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65.94	43,942.33

注:2019年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0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666弄199号

法定代表人:王振华

注册资本:1,97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7年1月30日

营业期限:2007年1月30日至2037年1月29日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精密模具及夹具、压缩机零部件的制造、加工。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81.22%的股权,IKD HK LIMITED持有其18.78%的股权,IKD HK LIMITE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480.25	22,253.73
净资产	18,907.88	20,349.30
流动资产	12,184.93	14,727.91
非流动资产	7,295.32	7,525.82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7,500.32	13,267.68
净利润	1,495.35	3,263.09

注:2019年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0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公司作为合并方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优耐特精密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优耐特精密的独立法人资格注销。

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优耐特精密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和人员等一切权利与义务将由公司依法承继。

3、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4、合并双方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和工商登记注销等手续。

5、合并双方履行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6、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吸收合并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移交手续、工商变更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优耐特精密,有利于公司管理架构的进一步优化,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优耐特精密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宜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相关资产的转移、工商注销登记等。本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6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15.00万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52元/股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8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8年7月6日至2018年7月15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7月20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

6、2019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办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2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183.04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0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说明

根据《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857,377,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50元(含税)。该方案已于2020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回购价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P=P0-V=5.77元/股-0.25元/股=5.52元/股$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即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77元/股调整为5.52元/股。

三、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鉴于激励对象中的何盛华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并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公司根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目前的股票回购价格为5.52元/股,全部回购资金828,000.00元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从85,893.37万股变更为85,878.37万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占股份总额比例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占股份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87,814,805	68.44%	-150,000	587,664,805	68.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1,118,895	31.56%	0	271,118,895	31.57%
股份总额	858,933,700	100.00%	-150,000	858,783,700	100.00%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广大股东的利益。本次回购注销所涉及的最终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对《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系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致,该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77元/股调整为5.52元/股。

根据《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同意取消其激励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回购价格为5.52元/股。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系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致,该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77元/股调整为5.52元/股。

根据《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取消其激励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回购价格为5.52元/股。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九、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之结论性意见:截至本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及回购注销事项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7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满足行权条件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2020年6月,公司实施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股票期权行权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85,737.79万股增加至85,873.37万股,注册资本由85,737.79万元增至85,873.3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

根据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规定,公司向2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20.00万股,公司股本将由85,873.37万股增至85,893.37万股,注册资本由85,873.37万元增至85,893.3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0)。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并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拟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从85,893.37万股变更为85,878.37万股。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6)。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上述股票期权行权、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修订说明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737.79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878.37万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5,737.79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5,878.37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作修订。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8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7日至2020年9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0年8月19日刊登于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33	爱柯迪	2020/8/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0年9月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四)异地股东可以使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五)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要条件。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588号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5033

联系人:龚依琳

联系电话:0574-87562112

传真:0574-87562112

邮箱:ikd@ikd-china.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9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15.00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从85,893.37万股变更为85,878.37万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总股本减少、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7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股东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公司股份99,877,2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3%,其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取得。2018年11月19日,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0年9月9日至2021年3月7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0年8月24日至2021年2月19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9,877,295	11.63%	IPO前取得:99,877,29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不超过:17,000,000股	不超过:1.9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7,000,000股	2020/9/9~2021/3/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根据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减持计划,其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2020年9月9日至2021年3月7日,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2020年8月24日至2021年2月19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股东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承诺人")作出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即2017年11月17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下同),第二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

3、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如承诺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承诺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承诺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承诺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根据其资金需要而作出的,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XUD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将依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价格、监管政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